

信院教发〔2016〕36号

关于开展2017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

通 知

各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《信阳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实践育人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（信院字〔2013〕29号）精神，根据《信阳师范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实施细则》，现将2017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领导

学校成立以主管教学校长为组长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领导小组，小组成员由各学院院长组成。各学院相应成立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部署、检查、指导本单位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各环节具体工作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2016年12月5日至2017年5月19日。工作进程参照《信阳师范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进度安排》（见附件1）。

三、指导教师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原则上不超过8人。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，指导教师要严格履行职责，加强对学生的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，认真做好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指导、审查等工作。

四、选题要求

1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要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和教学实际，体现专业综合训练要求，应有50%以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在实验、实习、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。文史类专业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要能够反映经济、社会、文化和基础教育等领域与本专业相关的实际及热点问题，有一定的新颖性；理科类专业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要结合本专业当前的科技、经济发展，引导学生走向学科前沿，有一定的学术性；工科类专业的毕业设计要求80%能与生产实际相结合，注重围绕社会实践、生产、教学、科研、实验室建设等方面，促进产、学、研有机结合，有一定的应用价值和现实意义。

2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遵循指导教师命题与学生自主设计相结合的原则，鼓励学生自主命题。[选题的难度、份量](http://www.baidu.com/link?url=1KmEvwttRcSSqaAPj9uZZg1M8Waa5HRbOK-_74zc5ht2pYsJGSySEkiua1OKIKezazudsA9i6kVn5zA7FASoGakmco5kjeHbDFRk4FE26DG)要适当，内容一般不超过本专业教学大纲的范围，能体现教学计划中对“三基”和能力知识结构的基本要求，避免过大、过窄、空泛、类型单一等。

3.提倡学生结合课程设计、学年论文、大学生科研立项及指导教师的科研项目进行选题。鼓励学生采用与专业密切相关的、已发表的论文、专利、参赛获奖学术作品以及各类创新成果等为主题开展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。

4.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一经确定，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改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须经指导教师和学院同意后方可更改。

五、论文检测

学校将利用论文引用检测系统对2017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全部检测。检测结果分为三类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结果类别 | 检测结果 | 性质初步认定 |
| A | R≤30% | 合格 |
| B | 30%＜R＜50% | 疑似有抄袭行为 |
| C | R≥50% | 疑似有严重抄袭行为 |
| 注：R为文字复制比，是指被检测论文与非本人学术成果的文字重合字数占全文的百分比。 | | |

A类。视为合格，学生可申请答辩。

B类。学生须在指导教师指导下修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修改后再进行检测，检测合格者可申请答辩；修改后复制比仍大于30%小于50%的，由各学院答辩委员会根据具体情况（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核心内容是否存在抄袭现象）给出书面处理意见：①可申请答辩；②需重做毕业论文，延期答辩。

C类。由各学院答辩委员会认定并给出书面处理意见：①该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不存在严重抄袭行为，按B类处理；②该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存在严重抄袭行为，需重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延期答辩。

六、论文答辩

1.各学院应成立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若干个答辩小组。答辩小组应由三人及以上组成，至少要有一名高级职称的教师作为答辩小组组长。

2.答辩程序。学生答辩时先作5—8分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报（建议答辩时尽量采用PPT课件形式）。答辩小组成员针对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报的情况进行提问（提问问题不少于3个），学生当场作答。答辩小组及时进行评议，根据学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和答辩情况评定答辩成绩。

七、成绩评定

成绩评定必须严格掌握标准和尺度。各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领导小组根据指导教师的评定成绩（占30%）、评阅教师的评定成绩（占30%）和答辩成绩（占40%），计算得出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，并最终确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等级。

八、总结归档

1.成绩评定后，各学院要认真开展2017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总结和归档工作。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封面、目录、正文、附录、开题报告、指导教师评语表、评阅人评议表、答辩记录表、成绩评审表的顺序装订成册，一式二份。一份装入学生个人档案，另一份连同中期检查表、指导日志、检测报告等过程性材料，留学院存档。

2.各学院及时将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一览表》、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一览表》、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分析表》、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分析报告》和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汇总表》等材料装订成册，一式二份。一份作为教学档案留学院存档，另一份报送至教务处实验实习科（综合办公楼232房间，联系人：朱明，电话：6393530，邮箱：sysxk3530@163.com）。

附件：1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进度安排

2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封面

3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目录及正文格式（文史类）

4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目录及正文格式（理工类）

5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题报告

6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表

7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评语表

8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阅人评议表

9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记录表

10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评审表

11.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

12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一览表

13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一览表

14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分析表

15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分析报告

16.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汇总表

2016年11月21日